

ISBN 978-7-5359-5072-7



9 787535 950727 >

定价：184.00元(上、中、下)

岭南中医药文库·典籍系列

读过伤寒论(中)

陈伯坛 撰

广东省出版集团
广东科技出版社
·广州·

陈伯坛 撰

读过伤寒论
(卷五至卷九)

据广州中医药大学图书馆
馆藏民国十九年(一九三〇
年)陈养福堂木刻本影印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读过伤寒论 / 陈伯坛撰. —影印本. —广州: 广东科技出版社, 2009.6

(岭南中医药文库. 典籍系列)

ISBN 978-7-5359-5072-7

I. 读… II. 陈… III. 伤寒论—研究 IV. R222.2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058811 号

责任编辑: 苏北建

封面设计: 丁青云 李 宏

责任校对: 陈 静

责任印制: 严建伟

出版发行: 广东科技出版社

(广州市环市东路水荫路 11 号 邮码: 510075)

E - mail: gdkjzbb@21cn.com

http: //www.gdstp.com.cn

经 销: 广东新华发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印 刷: 佛山市浩文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南海区狮山科技工业园 A 区 邮码: 528225)

规 格: 889mm×1 194mm 1/32 印张 17.375 字数 348 千

版 次: 2009 年 6 月第 1 版

2009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184.00 元 (上、中、下)

如发现因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 请与承印厂联系调换。

熱不死。且脈數今自愈者凡兩見。又曰圍膿血以有熱故。可知熱盡必止矣。焉用藥乎。然則先不下之又何若。可下時尙不爲病人計。遑敢續行抵當湯乎。將如上文有久瘀血。遑敢補行抵當湯乎。況下不止則抵當且備而不用。夫非下藥可告無罪乎。長沙寧爲誤下者寬假其既往。正欲覺悟其將來。獨抵當承氣。則絲毫不能寬假耳。收回抵當湯。無非收回承氣湯。抵當濫用且不可。況大承氣乎。

傷寒發汗已。身目爲黃。所以然者。以寒溼在裏。不解故也。以爲不可下也。於寒溼中求之。

太陽傷寒可發汗。若轉於陽明。可發汗者上文僅三見

而已。書發汗已。已者止也。汗止則邪止。咎誤汗也。
 書身目爲黃。本論太陰當發身黃。內經目黃爲黃瘡。
 又曰熱中則目黃。凡改易其身目者黃爲之。不啻黃
 爲身目。非身目爲黃也。本證身目不應黃而黃。顯非
 黃色改易其本色。乃身目轉爲黃色也。蓋有所以然者
 在。已發黃之所以然。是瘀熱在裏。卽非發汗。亦必
 發黃。未發黃之所以然。是寒溼在裏。如或發黃。皆
 因發汗。緣汗藥能發現寒色帶溼色。太陽一開便爲黃。
 不能發動寒氣與溼氣。陽明一闔遂汗已。故雖在外
 之身目不如故。而在裏之寒溼則如故。非寒溼畢竟不
 爲黃也。寒溼相得之時是不解時。爲未來之瘀熱。尙

不至於發黃。寒溼合化之時是欲解時。爲過去之寒溼。亦不外乎發黃。黃不黃非可以汗解。未成黃之寒溼。發汗固不解。已成黃之瘧熱。發汗仍不解故也。下之可乎。彼以爲可下者姑勿論。如以爲不可下也。吾取其無可下之見存。又不患其誤下。特患其以爲不可下猶可汗。重發汗則徒重其黃。而寒溼無少減。且患其以爲不可下或可溫。投溫劑又徒重其熱。而發黃無少衰。毋寧稍緩須臾。於寒溼中求之。先求寒溼之本相。再求寒溼之變相。便知無從汗解之所以然。從太陽方面求解陽明之溼。從陽明方面求解太陽之寒。亦知一汗一下無兩解之所以然。於無兩解之中求其解。

則寒溼中自有不汗而解不下而解之所當然也。下文三方具在。異日行之。未爲晚也。

傷寒七八日。身黃如橘子色。小便不利。腹微滿者。茵陳蒿湯主之。

傷寒七八日。太陽病固衰。陽明病亦衰。卽不解當有欲解之病形。身黃則端倪畢露矣。異在黃如橘子色。一若有溼色無熱色者然。熱色纔是寒色之變相。得毋溼反在表。寒仍在裏耶。非也。表面之黃盡掩其熱。必裏面之溼重壓其寒。致寒水之經。不能受氣於寒。而受制於溼。小便不利。其明徵也。小便不利皆發黃。表黃裏亦黃可知。且也腹微滿。腹滿又腹寒之變相。

。非如上文下之腹微滿也。膀胱滿卽腹不滿亦微滿。金匱謂陰被其寒。熱流膀胱。二語已指出寒溼所在地矣。蓋寒從陽道來。合溼便從陰道去。無如小便不爲之使。則欲去不去。而稽留於腹。腹者陰部也。身者陽部也。上文茵陳蒿湯略身部而不言。曰一宿腹減。經一宿而後陰令行。寒減腹乃減。又曰黃從小便去。小便利而後陰氣行。寒去黃自去。黃去則裏溼無存在。身黃特其外焉者也。尿如皂角汁之赤色。固甚於身如橘子之黃色也。當以茵陳蒿證爲張本。上文主熱越。熱色浮於黃。本證主身黃。黃色浮於熱。要其瘀熱與寒溼之相去。名異而實同也。茵陳亦見於金匱。雖

爲穀瘡而設。無非針對寒溼中之間隙以立方。如欲於寒溼中求病情。進求茵陳之妙用。則思過半矣。

傷寒。身黃發熱者。梔子蘗皮湯主之。

書傷寒不書惡寒。但見發熱。當然屬陽明。特陽明發熱無身黃。上文明言熱越不能發黃矣。得毋無汗故發黃耶。就令無汗能發黃。要非發熱能發黃也。特書曰身黃發熱。不曰發熱身黃。顯非因發熱而發黃。不得目爲熱之黃。亦非因發黃而發熱。不得目爲黃之熱也。夫使發熱身不黃。則溼無變相。身黃不發熱。則寒無變相。無如在裏之溼不外向。但變溼色爲身黃。在裏之寒則外向。已變寒氣爲發熱。其黃將以小便爲去

路者。其熱非以小便爲去路也。其寒欲以汗解爲出路者。其溼非以汗解爲出路也。治本證與上條有分別。上條著眼在尿色。於皂角汁中收納其身黃。黃去當然小便赤。本條著眼在熱色。從橘子色上收回其發熱。熱除自然小便白也。蓋身黃甚則去寒易於去溼。君茵陳庶無未盡之溼。發熱甚則去溼易於去寒。主茵陳恐有未盡之寒。勿徒泥小便不利爲黃家之通病。但求黃從小便去。此外無他求也。梔子蘗皮湯主之。又匡茵陳之不逮矣。方旨詳註於後。

梔子蘗皮湯方

梔子

十五個

甘草

一兩

黃蘗

二兩

右三味。以水三升。煮取一升半。去滓。分溫再服。
梔子黃蘗皆氣味苦寒而色黃。宜其中病。特黃蘗曰皮
而梔子不曰皮。似蘗皮專治皮之黃。皮之熱。且本草
經黃蘗主黃瘡。梔子未嘗主黃瘡。是黃蘗又功在梔子
之上。何以不名曰蘗皮梔子湯。而曰梔子蘗皮湯耶。
梔子能進退黃蘗。黃蘗不能進退梔子。方內用黃蘗二
兩而不但用皮。顯因梔子先領黃蘗出皮外。故曰蘗皮
。復領黃蘗入胃中。故君梔子也。何以又佐甘草耶。
寒溼在中不在下。欲梔子之留中。非甘以緩之不可。
觀甘草一兩。合梔子十五枚。皆取五十居中之義。且
甘草之色爲尢黃。中土受氣於甘。能保全固有之黃。

而還其原化之不黃。緣熱甚則溼土之氣奪。甘草與有
潛移之力也。茵陳蒿湯無甘草者。以急求小便故。則
寧缺毋濫耳。獨是金匱一身盡發熱而黃。則當下。何
以本證不主下耶。金匱黃家。從溼得之。瘀熱醞釀已
久。且有壯熱。故當下。本條身黃。從傷寒得之。瘀
熱醞釀未久。且無壯熱。不獨本證不當下。凡陽明發
黃無下法。故下法僅見於金匱。而本方獨見於傷寒也。
。

傷寒。瘀熱在裏。身必發黃。麻黃連軹赤小豆湯主之。
本證已見上文矣。何以不實指其小便不利耶。得毋小
便利耶。小便自利又不能發黃也。陽明之黃。固非小

便利。亦不盡小便不利也。明言小便不利之發黃。是病形畢露。就令不能發黃亦必黃。不明言小便不利之發黃。是病形未露。就令不卽發黃亦必黃。大抵膀胱發出毫毛之黃。黃在色。尿色一變便爲黃。陽明發出太陽之黃。黃在氣。衛氣未發未爲黃也。衛氣改換太陽之色相。斯身及面目如兩人耳。何以不發熱耶。假令身未黃而發熱。當然有汗出。得汗何至於發黃。無如傷寒不書七八日。邪無去志。則病無愈期。衛氣莫能助兩陽以汗解者。勢必爲瘀熱所利用。雖非突如橘子色之黃。而卒不免於黃。於汗孔中隱約求之。殆亦橘子色之次者歟。究不能作茵陳蒿證看。及梔子蘗皮

證看也。同是寒溼在裏不解。首條不解之病形屬下焦。次條不解之病形屬中焦。本條不解之病形屬上焦也。衛氣出上焦者也。上焦又如霧。其何以消滅如烟之黃。還其如霧之不黃乎。麻黃連軹赤小豆湯主之。主寒兼主溼。主上焦亦主腠理也。方旨詳註於後。

麻黃連軹赤小豆湯方

麻黃

二兩去節

赤小豆

一升

連軹

二兩

生梓白皮

一升

大棗

十二枚擘

杏仁

四十個去皮尖

生薑

二兩

甘草

二兩炙

右八味。以潦水一斗。先煮麻黃。再沸。去上沫。納諸藥。煮取三升。分溫三服。半日服盡。

命方首推麻黃。變表藥爲裏藥。合杏甘薑棗。針對傷

寒。合連輶赤小豆。針對瘀熱。看似種種發黃中與也。
 吾謂必發黃三字。當從上焦看出。而後知長沙之通
 天手眼也。觀其仿麻黃湯法爲方旨。藥力悉稟天氣而
 行。取天氣下爲雨之義。俾寒溼化濁流而去。諸藥已
 各有專長。加以參天之生梓白皮。尤爲匠心獨運。梓
 爲百木長。疏理色白。其色則轉移腠理及上焦之黃。
 其皮則令藥氣之行不外散也。若以潦水煮藥。更爲論
 內所無。潦水乃雨後晴明之天水。從高原而下注。用
 一斗不爲多者。欲其流走諸藥。驅瘀熱而納諸溝澮也。
 且分溫三服。瘀熱尙有遺乎。曰半日服盡。不曰一
 宿服盡。一宿云者。收效於陰。半日云者。取效於陽。

也。本方不適用於金匱。而適用於傷寒。結上寒溼二字也。立不可下三證。微示上焦中焦下焦之身黃。應上急下三證。微示上脘中脘下脘之胃實也。三方又與三承氣相角立。總結承氣證。劃清實與黃也。前路從黃說到實。隱而不發者承氣湯。後路從實說到黃。止而不言者承氣湯。太抵胃不實而後有身黃。身不黃而後有胃實。類舉三承氣證之陪客。以殿陽明之末。有以夫。脩園以茵陳代梓皮非。